新郑市2017年慈善捐款活动启动

现场捐款7万多元,未来将打造“慈善超市”

本报讯 10月16日是第十个“郑州慈善日”,为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传统美德,推动慈善事业发展,10月13日上午,新郑市举行2017年慈善捐款活动启动仪式,鼓励社会各界广泛开展扶贫济困、赈灾救孤、扶老助残、助学助医等慈善活动,为困难群众奉献一片爱心。

在捐款活动启动仪式上,新郑市四大班子领导刘建武、马志峰、李志强等带头捐款,全市党政干部代表、市直机关干部等纷纷慷慨解囊,现场共捐款76350元。同时新郑市各乡镇、单位、企业也开展多种形式的慈善捐款活动,以引导广大群众为慈善事业献上一份爱心。

据了解,新郑市举行主题为“助扶贫之力创慈善之城”慈善活动,所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开展“扶贫慈善行”——精准扶贫慈善帮扶项目、“慈善SOS”——紧急救助等项目,通过系列活动的开展加快新郑市慈善事业发展,更好地帮助贫困群体解决实际困难。

记者从新郑市慈善总会了解到,2017年,新郑市已对全市20名疾病患者补助救助资金9.05万元,有效解决了困难群众的生活,帮助他们渡过难关。开展“传递温暖 呵护夕阳”大学生担任养老护理员慈善项目,安排26名贫困大学生护理员到14家乡镇敬老院完成为期30天的养老服务工作,为每人发放3000元的助学金,共发放救助金7.8万元。开展“牵手工程”成才圆梦助学项目,组织新郑企业家对8名应届贫困大学生进行资助,每人资助5000元。共发放救助金4万元。开展“爱心成就梦想”——助学项目,救助39名新郑籍的困难大学新生,为他们每人发放3000元助学金,共发放救助金11.7万元。切实帮助贫困家庭解决子女读书难问题,改善他们的学习环境,帮他们顺利完成学业。

据知,下一步,新郑市慈善总会将以“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为依托,在社区内开展“慈善超市”项目。以社会公众无偿捐助为基础、借助超级市场管理和运营模式,为困难群众提供物质帮扶和志愿服务的社会服务机构。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的原则,倡导社会各界群众捐出慈善款,帮助弱势群体。

记者 杨宜锦 新郑时报 李显文
通讯员 柳勇 文/图

■新闻1+1

龙湖镇举行2017年“慈善日”捐款活动

本报讯 10月14日,新郑市龙湖镇举行2017年“慈善日”机关干部捐款活动。

在活动现场,龙湖镇党委常务副书记马绍敏,龙湖镇党委副书记、镇长白育峰等领导班子带头捐款,龙湖镇全体机关干部纷纷慷慨解囊,现场共捐款5850元。今年慈善活动主题为“助扶贫之力 创慈善之城”,所募集的资金主要用于精准扶贫、资助贫困大学生、关爱空巢老人等方面。

据了解,龙湖镇自2008年举办“慈善日”爱心捐款仪式以来,已连续10年关注慈善事业,尤其近几年,龙湖镇社会经济发展迅猛的同时,加大了号召社会各界参加慈善事业的宣传力度,社会影响力越来越大。龙湖镇表示,将通过一系列活动,进一步加大对弱势群体的资助力度,让他们真正感受到党和国家的温暖。

记者 杨宜锦
通讯员 何朝阳

新郑市城市管理局揭牌

全新“城管蓝”亮相新郑

本报讯 10月18日上午,随着宣誓声响起,新郑市城市管理局(新郑市城市综合执法局)正式揭牌,标志着新郑城市管理工作进入新的历史阶段,成为该市推进城市管理体制改革的一大重要成果。

新郑市领导郭明熙、张富永、李建国、陈春环等出席仪式并共同为新郑市城市管理局揭牌。

新郑市城市管理局挂牌成立,是新郑深入全面深化改革决策部署的重要举措,也是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该局的正式挂牌成立,是新郑市贯彻提高城市管理和服务水平的一项重要举措,对于解决城市行政管理中长期存在的多头执法、重复处罚和职责交叉等问题,提高城市现代化管理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在揭牌仪式上,新郑市副市长张富永表示,新郑市城市管理局要以现代田园临空经济强市建设为统揽,以建设郑州国家中心城市次中心为契机,坚持以人为本、文明公正执法理念,逐步建立起分工明确、责任到位、监督有力、运转高效、科学规范的城市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城市治理目标。在工作中,要注重提升素质,树立形象。要以打造“听党指挥、服务市民、管好城市、严格执法”的执法队伍为目标,着力提升执法效能和执法水平,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强、作风硬、守纪律、能管理、会服务的综合执法队伍,不断塑造和提升和谐城管新形象。

新郑市城市管理局局长朱郁琦表示,新郑“城管蓝”将以全新形象,站在新起点,树立新形象,努力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

据悉,新成立的新郑市城市管理局在承担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等职责的同时,还将担负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全部行政处罚权以及环境保护管理、工商管理、水务管理、食品药品监管等方面的部分行政处罚权,将进一步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促进城市高效有序运行,实现“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治理目标。

记者 杨宜锦 新郑时报 李显文
通讯员 岳浪 文/图

新郑市青岗庙村白龙沟观光旅游项目开工

创新村集体经济股份制新模式

本报讯 10月15日,新郑市白龙沟观光旅游项目开工仪式在具茨山管委会青岗庙村举行。

据了解,青岗庙村白龙沟观光旅游项目位于具茨山国家级森林公园主景区内,占地3.2万平方米,该项目计划总投资1000万元,主要由精品民宿、特色小吃、文化旅游三部分组成,计划于10月16日开工建设,于2018年五一期间正式营业。该项目作为青岗庙村集体经济项目,创新了村集体经济股份制新模式,按照集体牵头—村民入股—企业带动的总体发展模式,实现村集体、村民、企业三赢的大好局面,也标志着青岗庙村在集体经济发展的道路上迈出了新的步伐。

项目建成后除本村投资的村民可直接享受分红实现增收外,同时可以解决全村的剩余劳动力的直接和间接就业,通过就业实现增收,可以有效提高本村的农副产品的附加值,可以在本村直接销售,彻底解决销售难题,村集体经济也可直接实现从无到有,最终达到抱团取暖、共同富裕的目的。

记者 杨宜锦
新郑时报 邓春丽 文/图